

# 关于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分公司与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中国海外利益保险业务转分保框架协议》的重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银保监发〔2019〕35号）的规定，现将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分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分公司”）与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再产险”）签订《中国海外利益保险业务转分保框架协议》重大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一）交易概述

双方约定将协议期限内起期的各自承保的中国海外利益保险业务向对方转分，业务参与采取逐单确认的方式。协议期限为2019年4月1日起期，有效期至2019年12月31日。协议预估转分保费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或等值外币。

###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双方同意，将本协议期限内起期的各自承保的中国海外利益保险业务向对方转分。保障范围与原分入业务相同，地区范围与原分入业务相同。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 名称: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二) 企业类型: 再保险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三) 经营范围: 财产保险的商业再保险业务; 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的商业再保险业务; 上述再保险业务的服务、咨询业务; 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四)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148,225 万元。

(五) 与中再集团存在的关联关系说明: 中再产险是中再集团旗下专业经营财产再保险业务的子公司

(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32339W

### 三、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 交易金额

转分保业务年度预估保费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

(二) 交易结算方式

转分出人收到原分入人报送的账单后每季度结束后 45 天之内向转分接受人报送账单, 转分接受人在收到季度账单后应及时进行审核, 如收到账单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无异议提出, 视为对账单的确认。

转分出人收到原分入人账款后, 在账单确认后 30 日内就账单进行结付。

账单币种为保单的原始币种。如果账单币种为人民币, 则以原币种进行结付。如果账单币种为外币币种, 则以美元

进行结付，结算汇率为结付当日的汇率。

### （三）协议生效条件、时间、履行期限

本协议自双方各自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开始成立，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有效期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协议项下每笔交易的交易条件将由中再集团新加坡分公司与中再产险遵循公允原则协商确定。本次交易定价方式公允、合理，符合行业惯例及市场状况。

### 五、交易目的及交易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 （一）交易目的

为发掘国际和国内两个市场的中国海外利益业务资源，进一步强化双方对中国海外利益保险业务的参与力度，抓住重大业务机会、稳固市场主导地位。

#### （二）交易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该交易不会对中再集团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 六、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 （一）决策机构、时间、结论

2019 年 6 月 24 日，本交易经中再集团第四届董事会第

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 （二）审议方式和过程

中再集团董事会经现场审议和投票表决，全部董事均投了赞成票。

## 七、本年度与中再产险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

除本次交易外，2019年中再集团与中再产险已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人民币1.60亿元。

## 八、其他披露事项

该统一交易协议的执行情况，将在我公司关联交易季度合并披露公告中予以披露。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16日